國立桃園啟智學校視聽教室及會議室管理暨使用規則

壹、宗旨:

本校視聽教室設置目的在於提供多媒體的教學環境,供各領域教學使用,並 兼具全校性會議與研習之場地提供,為使視聽教室能有效管理運用並妥善維 護,特定本要點。

貳、 開放借用對象:

- 一、各班導師及專任教師
- 二、各行政處室
- 三、外借單位

參、 開放時間:

- 一、學校上課期間的每日上午 07:55 至下午 16:00。
- 二、其餘時間專案申請。

肆、借用辦法:

- 一、借用優先順序:
 - (一) 學校各行政單位。
 - (二) 需要課程教學使用。
 - (三) 外借單位。
- 二、需由教師或處室單位上網登記借用,學生不可登記借用。外借單位至 總務處依場地租借辦法申請之。

伍、借用程序:

- 一、借用申請請務必事前預約,提前熟習視聽教室器材操作方法,避免臨時前來借用而造成衝堂或管理上的困擾。並至本校網頁登記借用,以完成借用登記程序。
- 二、為使視聽教室有效運用,班級預約借用限定登記一星期內的時段,不得長期佔用特殊時段。
- 三、預約借用時段如有衝突,請老師、各行政單位協調使用。
- 四、於登記使用時間前,向總務處取鑰匙。
- 五、確實依使用管理及注意事項使用視聽教室。
- 六、使用完畢,鑰匙馬上歸還。

陸、 使用管理及注意事項:

- 一、視聽教室中除飲水外,禁止攜入任何飲料、食物,並嚴禁嚼食口香糖。
- 二、請維護教室內秩序及整潔,每次使用視聽教室完畢離開前,借用單位 務必巡視,將視聽教室回復原狀,並將所有垃圾帶走。
- 三、請愛護教室內各項視聽設備,若因人為因素而造成損失,應照價賠償。
- 四、視聽器材使用完畢,請檢查器材狀況且記得關閉所有機具電源、門窗、 冷氣,並關閉教室電燈。投影布幕務必昇起,以免不小心遭受破壞。
- 五、如有任何問題請隨時通知管理維護人員處理。
- 六、請切實遵守本要點之規定使用視聽教室,違者將暫停使用權力。
- 柒、 本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,修正實亦同。